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uture Bright Mining Holdings Limited

高鵬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12)

於2022年8月31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8月12日內容有關股份合併之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高鵬礦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2年8月31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提呈之決議案已透過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為4,388,580,000股，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提呈之決議案投贊成票或反對票之股份總數。就董事所深知、確信及盡悉，概無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提呈之決議案中擁有重大權益。概無股東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規定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此外，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惟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概無本公司股東於通函中表示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監票人，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點算投票票數。

除執行董事李玉國先生及劉恩賜先生因其他事項安排而未能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外，其他董事通過電訊設施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附註)		票數 (%)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1.	<p>待通函(副本已提呈股東特別大會)中「股份合併之條件」一節所載所有條件(「條件」)獲達成後，自緊接本決議案獲通過或條件獲達成當日(以較遲者為準)後第二個營業日起：</p> <p>(a) 將本公司股本中每五(5)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普通股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0.005港元之合併股份(「合併股份」)(「股份合併」)，該等合併股份之間於所有方面將享有同等權益，並享有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所載有關股份的權利及特權，並受其限制所規限；</p>	<p>2,389,004,000 (100%)</p>	<p>0 (0%)</p>	<p>2,389,004,000</p>

普通決議案 ^(附註)	票數 (%)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p>(b) 因股份合併而產生之所有已發行零碎合併股份(如有)將不予處理，且將不會發予本公司股東，惟所有有關零碎合併股份將予以匯總並於可行的情況下按董事認為合適的方式及條款出售，所得款項淨額撥歸本公司所有；及</p> <p>(c) 授權任何一名董事就使股份合併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生效而進行其認為屬必要、適宜或權宜的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並簽署、簽立及交付一切有關文件(包括加蓋本公司印章(如適用))。</p>			

附註：決議案的全文載於日期為2022年8月12日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

由於全部票數均投票贊成上述決議案，故提呈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高鵬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玉國

香港，2022年8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玉國先生、劉恩賜先生、呂斌先生、王若溪女士、楊建桐先生及楊小強先生(副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智鵬教授太平紳士、劉書艷女士、王曉龍先生及張怡軍先生。